

2023/2024 學年
全澳青少年（學界）創新挑戰賽
章 程

1. 主辦單位：教育及青年發展局
2. 承辦單位：澳門工程師學會
3. 協辦單位：澳門大學
4. 支持單位：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
5. 獎金贊助：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6. 目的：
 - (1) 培養青少年的創新精神和實踐能力，迎接未來世界的挑戰；加強澳門青少年與各地青少年的交流。
 - (2) 透過是次的選拔活動，將挑選合適的作品及參賽者，代表澳門申報“全國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以及推薦參加“明天小小科學家”獎勵活動。
7. 主題：體驗·創新·成長
8. 對象：就讀本澳正規教育的中、小學生或教師均可報名參加
9. 比賽項目及限制：
 - (1) 個人科技創新成果競賽項目（以個人為單位）
 - (2) 集體科技創新成果競賽項目（每組最多3位學生）
 - (3) 科技輔導員科技教育創新成果競賽（以老師為單位）
10. 參賽組別：
 - (1) 個人/集體科技創新成果競賽項目，設有小學、初中和高中組共三個組別；參賽作品分為A、B兩類：
 - 1.1 A類作品指選題專業性較強，且需具備深厚專業基礎，並在專業實驗室或機構完成的作品。
 - 1.2 B類作品指選題源於日常生活，能為社會發展或社會生活帶來便利的小發明、小製作等。
 - 1.3 小學生只能申報B類作品。
 - (2) 科技輔導員為中小學科學教師、科技輔導員
11. 選拔規則：參照第38屆“全國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章程和規則（2024年修訂）；詳情可參閱全國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平台 <https://cyscc.org/castic/#/home> 或澳門工程師學會網頁 <http://www.castic.aem.org.mo/>。
12. 注意事項：所有參賽作品需在2022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之間完成。
13. 報名手續及日期：
 - (1) 網上報名及上傳作品簡介內容（包括相片、影片等檔案）
 - ◇ 作品簡介檔案總容量不多於10MB
 - 網上報名日期：由即日起至2024年2月26日晚上11時59分止請登入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學界數學及科學比賽報名系統內 <https://portal.dsedj.gov.mo> 進行網上報名（登入後點選角色：學校，然後再點擊“集體名單網上登記”內的“數學及科普比賽報名”）

(2) 若未有上述報名系統的帳號/未有開通權限的參賽學校，須於 **2024年2月1日前註冊帳號**。

B17 申請表格可於下列本局主頁/服務資訊/網上服務/表格下載：

https://portal.dsedj.gov.mo/webdsejspace/addon/allmain/msgfunc/Msg_funlink_page.jsp?msg_id=12667

填妥 B17 申請表格後，請將表格傳真至 28356107，以便開通有關權限。

備註：由於科技輔導員的參賽對象為老師，故請聯絡澳門工程師學會查詢。

14. 交件日期及手續： **2024年3月1、4及5日**（星期五、星期一及二）
（上午9時30分至下午1時，下午2時30分至6時）
參賽作品遞交至澳門工程師學會會址（地址：澳門水坑尾街103號二樓）
15. 交件須知：必須按照“全國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競賽規則的要求，並請將以下必須提交的資料電子檔存入光碟內提交予大會；
- (1) 填妥完整的申報書正本一份
 - (2) 查新報告一份
 - (3) 誠信承諾書一份
 - (4) 作品簡介一份
 - (5) 其他與作品相關的附件資料一份（包括相片、影片等檔案）
- ✧ 以上全部資料檔案總容量不多於**10MB**，上傳至網上報名系統。
 - ✧ 以上報名紙本資料，連同作品詳細介紹的資料(以光碟存放)提交予大會後，資料將不作退回。
 - ✧ 本學年起無需提交實體作品。
16. 說明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2024年2月21日**（星期三）
17. 評審準則：參照“全國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競賽規則不同項目的評審標準。
18. 評判團：根據參賽作品內容及專業性，由承辦單位澳門工程師學會協助邀請合適的專業人士、學者、專家等參與評審工作。
19. 初審結果公佈：於 **2024年3月18日**，大會將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各參賽者的指導老師初審的結果，以及將把初審的結果公佈於澳門工程師學會網頁上；而獲取複賽資格的參賽者，須於 **4月6及7日**參加複賽答辯以及作品展覽活動。
20. 複審結果公佈及修正作品期限：於 **2024年4月11日**，大會將複審的結果公佈於澳門工程師學會網頁上；而獲申報資格之參賽者須於 **2024年4月18日**參加網上申報說明會時把修正和完善各項所需材料（特別是獲校方確認之申報表）交予澳門工程師學會；未獲申報資格的作品發還日期及手續容後通知。
21. 網上申報：各入選並獲申報資格之參賽者需在 **2024年4月20日前**完成網上申報工作。（網址：<https://cyscc.org/castic/#/home>）

22. 入選並獲申報資格之名額：競賽活動（申報名額需待內地組委會公佈，以下名額只供參考）
青少年科技創新成果競賽名額：中學 12 名，小學 3 名；
科技輔導員創新成果競賽項目名額：5 名。
23. 上訴機制：(1) 初選上訴期：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1 日 17:00 止
(2) 複選上訴期：2024 年 4 月 12 日至 14 日 17:00 止
24. 上訴須知：(1) 每則上訴，上訴人必須填寫其真實姓名、聯絡資料（包括電話及電郵），舉證內容等三個部分。
(2) 上訴人資料將會保密。
(3) 若以匿名者提出上訴，僅作備案處理。
25. 評分級別：(1) 優異獎
(2) 優良獎
(3) 甲級獎（如有安排複選，則增設甲級獎）

26. 教師獎金及獎勵：

| 參賽項目 | 獎項 | 獎勵 | | |
|---------------|-----|---------------------|----|----|
| | | 導師獎金 (每隊只獎 1 名) | 獎座 | 獎狀 |
| 個人/集體 競賽項目 | 優異獎 | \$2,000/隊 (貳仟澳門元) | ✓ | ✓ |
| | 優良獎 | \$1,500/隊 (壹仟伍佰澳門元) | | ✓ |
| | 甲級 | | | ✓ |

2023/2024 學年學界比賽獎金由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工銀澳門”）贊助，所有優勝隊伍的導師獎金將統一由工銀澳門聯繫學校，並辦理獎金簽收事宜。

27. 參賽津貼：本地學制不牟利私立學校每個作品將獲參賽津貼 \$1,000.00（壹仟澳門元）。
28. 參賽津貼的發放：為妥善運用公帑，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將根據參賽學校出席情況，向已完成比賽的學校發放定額津貼，有關費用將在比賽完成後直接轉帳至學校或個人的帳戶。
29. 備註：(1) 若作品曾參加同類型比賽，建議參賽者根據本比賽的要求，進行優化改進或改良；
(2) 若在評選過程中發生任何問題而本章程未能顧及之處，將由評判團全權決定處理；
(3) 獲甄選的作品及參賽者，有機會參加最後階段的集訓及代表澳門申報參加對外賽事；
(4) 將根據競賽成績選拔和外出比賽實際情況挑選相應的學生參加集訓隊，集訓隊成員需參加由本局提供的集訓活動，透過長期的研究能力輔導及訓練，提升創新思維能力及學術競爭能力；
(5) 代表隊（包括學生及指導老師）須自備有效之旅遊證件及自行負擔倘有的簽證費用，若代表隊伍或學生因事退出或未具有有效之旅遊證件，主辦單位有權安排候補得獎者參賽，但不得由非獲獎隊伍成員替補或

擅自邀請其他人員加入。

- (6) 代表隊的指導老師人數由本局根據實際帶隊及比賽需要作最後決定。
- (7) 未能參加對外賽事的代表隊成員，須在 2024 年 5 月 10 日或之前以書面形式通知教育及青年發展局。
- (8) 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保留對本章程的修改和解釋權。

30. 颱風及暴雨警告：
下活動安排

| | 懸掛時間 | 學界科普比賽 |
|--------------------------------------|--|---|
| 暴雨警告信號 | 在活動開始前/集合時間 2 小時前， 如仍懸掛紅色或黑色警報訊號 | 賽事取消 |
| 颱風信號 | 若上午六時半仍然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 | 下午二時前的賽事取消 |
| | 若上午十一時半仍然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 | 下午六時前的賽事取消 |
| | 當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 | 當天賽事取消 |
| 特殊天氣 | 當氣象局在下午 5 時 30 分預計翌日將出現最高氣溫達攝氏 40 度或以上／最低氣溫達攝氏 0 度或以下的特殊天氣 | 所有教育階段及特殊教育的班級中止翌日全日的賽事活動 |
| | 當氣象局在下午 5 時 30 分預計翌日將出現最高氣溫達攝氏 38 度或以上／最低氣溫達攝氏 3 度或以下的特殊天氣 | 幼兒教育、小學教育及特殊教育的班級中止翌日全日的賽事活動，但中學教育的班級照常進行賽事活動 |
| 主辦單位將於取消活動翌日或宣告終止活動時，向參賽者公佈取消、改期的安排。 | | |

31. 查詢：澳門工程師學會林小姐 電話：2832 2522
學生綜合發展處陳先生/蕭小姐 電話：8396 9390 / 8396 9204